

二零零八年五月份生活聖言

「主的神在那裡，那裡就有自由。」（格後3：17）

聖保祿宗徒寫信給他特別鍾愛的格林多城的基督徒，因為他曾在公元五十至五十二年間，與他們一起生活了差不多兩年，向他們播下聖言的種子，並奠定了基督徒團體的根基，猶如一位父親撫育了他們（參閱格前3：6-10；4：15）。

幾年後，當保祿回去探望他們時，竟受到他們中的一些人公然挑戰他身為宗徒的權威（參閱格後2：5-11；7：12）。保祿趁此機會重新確認自己的偉大職務。首先，他並不是自作主張去傳揚福音，而是受到天主的感召。為他來說，天主的聖言再沒有模糊之處，因著天主聖神的光照，令他從基督耶穌身上所發生的一切中全然地明白了聖言。因此，他能夠完全自由地把聖言生活出來，並加以宣講。聖言讓他能夠進入與主深邃的共融之中，他逐漸在主內被轉化，甚至蒙受主同一的自由之神所帶領。

「主的神在那裡，那裡就有自由。」

今天，一如昔日保祿宗徒的時代，復活的主耶穌透過祂的聖神繼續在人類歷史，尤其在基督徒的團體中施行化功。祂讓我們也能領悟福音具備一切嶄新之處，並且把聖言寫在我們的心中，好能成為我們生活的法則。我們並沒有受到那些強加於我們身上的外在法律所驅使；更不像奴隸那樣，被迫去遵守那些難以令人信服或認同的規例。基督徒的言行舉止是由一套內在的生活原則來指引，這原則是由聖神藉聖洗聖事置放在他內的。此外，他也聽從聖神的呼聲，不斷地向他重複耶穌的說話，讓他領會聖言具備一切美妙之處，表達出朝氣活力和充滿喜樂，並能因時制宜；聖神又教導他如何把聖言落實在生活中，並賜給他力量實踐出來。藉著聖神，上主親自來到我們內居住和行事，使我們成為一部活生生的福音。讓上主，祂的聖神，祂的聖言來指引我們罷，這才是真正的自由！這與徹底實現我們的自我協調一致。

「主的神在那裡，那裡就有自由。」

可是，我們都知道，為能讓聖神施行祂的化功，我們必須毫無保留地聆聽祂。如果有需要的話，更要隨時樂意改變我們對事物的看法，並徹底地遵從聖神的聲音。我們很容易被一些風俗習慣和社會風氣所帶來的壓力束縛，因而作出錯誤的選擇。為了實踐本月的生活聖言，對於一些在我們內心出現的不良事物；或每當我們受到誘惑；或不按照福音的精神去生活，我們需要懂得堅決地說『不』。而每當我們感到天主在召喚我們要按真理和仁愛去生活時，我們則需要學習心悅誠服地對祂說『是』。我們將發現在十字架和聖神之間存在著一種因果的關係。每一次的切割、每一份的修剪、每一次當我們對自私自利說『不』時，將猶如一個泉源，能為我們帶來新的光照、平安、喜樂、愛、內心的自由和自我的滿全；又猶如一扇門向聖神敞開心扉。在五旬節期間，天主聖神會更豐沛地賜下祂的恩典，並引領我們，而我們將被認出是天主真正的子女。我們將更能擺脫罪惡的束縛，並能更自由地去愛。

「主的神在那裡，那裡就有自由。」

當一位聯合國官員在巴爾幹半島的某個國家執行他的最後一項任務時，他找到了這份自由。雖然這項任命極具挑戰性，卻能為他帶來優厚的報酬，然而，其中一個最大的困難就是要長時間離開家人。況且在回家時，他發覺自己不能放下沉重的工作包袱，或擱置心中的憂慮，無法專心去關愛妻子和兒女。這段時期，他突然接獲通知被調往同一區域的另一個城市，而攜眷上任根本是不可能的事，因為當時國家之間雖已簽訂和平條約，但敵對的狀態仍然持續。該怎麼辦？什麼是更重要？事業還是家庭？因此，他跟妻子詳細地討論這事情。兩人長久以來都一起度有深度的基督信仰生活。他們一起祈求聖神光照，並尋求天主對他們的家庭所懷有的聖意。最後，他們作出決定，辭去他的高薪厚職。在這個專業裡，的確是一個極不尋常的決定。他分享說：「我之所以有力量作出這個抉擇，那是我與妻子之間生活互愛的成果。她從來沒有讓我感到我給她帶來生活的重擔。至於我，在經濟穩定和事業之上，我揀選了家庭的幸福，而我也獲得了一份內在的自由。」

盧嘉勒